

山西能源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

工作简报

(第 76 期)

山西能源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
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0 年 4 月 3 日

学院印发《关于清明期间统筹做好 疫情防控和纠治“四风”等工作的通知》

2020 年清明节将至，为深入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和省纪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驰而不息纠治“四风”，持续巩固疫情防控成果，为疫情防控营造良好社会风气。院党委和院纪委联合印发《关于清明期间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纠治“四风”等工作的通知》。

通知要求，清明节期间，全院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紧紧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当前工作安排，提高政治站位，把握形势大局，坚决纠治疫情防控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清明期间的奢靡之风、享乐主义等突出问题，防止出现推进学院毕业生开学和防止境外疫情输入工作中的麻痹懈怠、失管失控，疫情防控工作中的跟风表彰、应景表彰、“大锅饭式”表彰和“搭车”发放补助等行为。要带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严格禁止党员领导干部公车私用、私车公养、公款吃喝等易发多发的“节日病”和各类隐形变异问题；要带头贯彻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要求，严格遵守各地民政、交通等政府部门关于疫情期间清明祭扫有关规定，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开展文明祭祀，倡导采取网上祭祀、家庭追思等方式缅怀先人，严格杜绝耍特权、搞特殊，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等问题发生。

通知要求，学院各党总支，各部门及其“一把手”要强化主体意识、主责意识、主动意识，从讲政治的高度抓好作风建设，把做好节日期间相关工作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学院毕业年级开学工作结合起来，坚决纠治疫情防控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清明期间的奢靡之风、享乐主义等突出问题，及时作出部署，严明纪律要求，传导责任压力，务求工作实效。党员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要以上率下以身作则，加强对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的约束，坚决反对特权行为，自觉抵制不良风气。要强化教育引导，通过发布通知、召开会议、谈话提醒等多种方式发信号、打招呼、提要

求、明责任，带动广大党员干部严格遵守节日期间纪律要求，积极参与配合疫情防控工作，文明节俭开展祭扫活动。

通知要求，学院纪检监察机构要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把握疫情形势变化，聚焦防控重点环节，科学精准实施监督。坚持“严”字当头，把党员领导干部疫情防控工作中擅自脱岗，玩忽职守、隐瞒不报、贻误战机等不担当、不作为和失职失责问题，党员领导干部拒不执行各地民政、交通等政府部门关于疫情期间清明祭扫有关规定要特权、搞特殊，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等问题作为监督检查重点，紧盯关键少数，聚焦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公款吃喝、公车私用等节日期间易发多发“四风”问题，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特别是要深挖细查隐形变异问题。保持高压震慑，对顶风违纪行为要优先处置、严查快处，典型案例一律通报曝光，做到越往后执纪越严。落实“一案双查”，对“四风”问题突出的，严肃追究相关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

同时，为了便于广大师生监督，及时受理投诉举报线索，学院纪检监察机构开通如下举报渠道：

举报电话：0351-2167633

举报邮箱：sxnyxyjjjcs@163.com

受理举报地址：综合教学楼八层纪检监察室

